证券代码:600791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公告编号:临 2021-015 号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6 月 10 日(星期四)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 2 号院 4 号楼 2 单元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7,591,4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838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昝荣师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4 人,董事韩宇峰先生、独立董事朱莲美女士、独立董事刘大成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于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7,023,545	99.7264	567,900	0.2736	0	0.0000

2、议案名称: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7,023,545	99.7264	567,900	0.2736	0	0.0000

3、议案名称: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7,023,545	99.7264	567,900	0.2736	0	0.0000

4、议案名称: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7,023,545	99.7264	567,900	0.2736	0	0.0000

5、议案名称: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7,023,545	99.7264	567,900	0.2736	0	0.0000

6、议案名称: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7,023,545	99.7264	567,900	0.2736	0	0.0000

7、议案名称: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7,023,545	99.7264	567,900	0.2736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039,900	78.2230	567,900	21.7770	0	0.0000
7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	2,039,900	78.2230	567,900	21.777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2.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3.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4.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送股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6.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

8.议案 5、7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9.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

律师:房明达、汤雅逸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6 月 11 日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证券代码:600791 编号:临 2021-016 号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

鉴于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现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应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公司关于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制度对董事候选人提名规定,提名昝荣师先生、王怀龙先生、刘德江先生和孙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朱莲美女士、陈行先生、刘大成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且均审核无异议。根据有关规定,所有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二、监事会

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现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需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张伟先生和刘海燕女士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股东大会选举的 2 名非职工监事和经公司职代会联席会议选举的 1 名职工监事将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上述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宜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或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具有《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所要求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6 月 11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昝荣师先生,现年 52 岁,工商管理硕士、工学硕士,正高级工程师。现任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曾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京能国际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怀龙先生,现年 57 岁,工商管理硕士,政工师。现任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曾任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刘德江先生,现年 54 岁,大学学历。现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业投资部部长。曾任北京乐多港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北京市平谷区旅游委党组书记、主任。

孙力先生,现年 55 岁,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编辑。现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企业专职董事。曾任北京源深节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党委组织部副部长。

朱莲美女士,现年 58 岁,博士,具有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现任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教授;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江苏省冶金经济管理学校(现江苏大学)讲师。

陈行先生,现年 53 岁,经济学博士。现任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银网信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东湖科技金融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深圳前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北京总部执行董事;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原北京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资产运营管理总部总经理;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丰台投资有限公司投委会主席。

刘大成先生,现年 53 岁,工学博士,德国亚琛工业大学生产工程专业高级访问学者。现任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清华大学工业工程系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导师;清华大学互联网产业研究院副院长兼物流产业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产业发展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美国北卡罗莱纳大学凯南商学院联合副教授;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九洲恒昌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朗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辽宁大学经济学院兼职教授;大连海事大学兼职教授;北京极智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清华大学工程管理硕士教育中心执行主任、清华大学工业工程系党委副书记。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伟先生,现年 53 岁,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产权与资本运营部部长。曾任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

刘海燕女士,现年 46 岁,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曾任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

证券代码:600791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公告编号:临 2021-017 号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7 月 9 日(星期五)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7 月 9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 2 号院 4 号楼 2 单元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7 月 9 日

至 2021 年 7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01	昝荣师	√
1.02	王怀龙	√
1.03	刘德江	√
1.04	孙力	√
2.00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朱莲美	√
2.02	陈行	√
2.03	刘大成	√
3.00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张伟	√
3.02	刘海燕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中"1、2"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3"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91	京能置业	2021/7/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法人股股东代表持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07 月 06 日,上午 9:00 — 11:30 分,下午 1:00 — 4:30 分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 2 号院 4 号楼 2 单元公司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 2 号院 4 号楼 2 单元

2、联系电话:010-62690729

3、联系人:王风华 张琳

4、传真:010-62698299

5、邮政编码:100070

(二)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及其它有关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6 月 1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7 月 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昝荣师	
1.02	王怀龙	
1.03	刘德江	
1.04	孙力	
2.00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朱莲美	
2.02	陈行	
2.03	刘大成	
3.00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01	张伟	
3.02	刘海燕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关于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及相关业务安排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在公司网站(www.fsfund.com)、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了《关于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及相关业务安排的公告》。为了保障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现发布关于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及相关业务安排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提高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证券简称:价值 ETF,扩位证券简称:价值 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0030,一级市场申赎代码:510031)的交易便利性,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协商一致,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对本基金实施份额拆分。

一、基金份额的拆分

1、权益登记日、份额拆分日

权益登记日:2021 年 6 月 17 日。

份额拆分日:2021 年 6 月 18 日。

2、拆分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

3、拆分比例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将按 1:8 的拆分比例进行拆分,即每 1 份基金份额拆成 8 份。

4、拆分方式

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拆分比例对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实施拆分,增加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数,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份额拆分日进行变更登记。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将按 1:8 的拆分比例进行拆分。

拆分后基金份额的计算公式:

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数量 = 拆分前基金份额数 × 8

拆分日基金份额净值 = 拆分日基金资产净值 / 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数量

拆分日基金份额净值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四位。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基金当日份额净值 + 基金最后一次拆分后的分红金额)× 基金最后一次拆分比例 + 基金最后一次拆分前的分红金额]× 基金倒数第二次拆分比例 + 基金倒数第二次拆分前的分红金额}×……基金第一次拆分比例 + 基金第一次拆分前的分红金额

5、拆分结果的公告和查询

份额拆分日下一工作日,本基金管理人将公告基金份额拆分结果。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关注并妥善处置自身权益情况,自公告当日起通过其所属销售机构和指定交易的券商查询拆分后其所持有的基金份额。

6、最小申购、赎回单位

自基金份额拆分日(2021 年 6 月 18 日)起,本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仍维持 50 万份。由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暂停申购赎回,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将于基金份额拆分日下一工作日(2021 年 6 月 21 日)起开始用于申购与赎回。

二、基金交易、申购赎回及其他相关业务安排

鉴于本基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将对份额拆分期间的基金交易、申购赎回及其他相关业务办理做如下安排:

1、本基金于权益登记日(2021 年 6 月 17 日)正常交易,于份额拆分日(2021 年 6 月 18 日)停牌,并于份额拆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2021 年 6 月 21 日)起复牌。

2、本基金于权益登记日(2021 年 6 月 17 日)正常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于份额拆分日(2021 年 6 月 18 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并于份额拆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2021 年 6 月 21 日)起恢复申购和赎回业务。

3、本基金于权益登记日前三个工作日(2021 年 6 月 11 日)至份额拆分日(2021 年 6 月 18 日)期间暂停办理以本基金为标的证券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并于份额拆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2021 年 6 月 21 日)起恢复正常办理。

4、本基金于权益登记日前三个工作日(2021 年 6 月 11 日)至份额拆分日(2021 年 6 月 18 日)期间暂停办理以本基金为标的证券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并于份额拆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2021 年 6 月 21 日)起恢复正常办理。

5、本基金于份额拆分日(2021 年 6 月 18 日)暂停办理转融通可充抵保证金证券划转业务,并于份额拆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2021 年 6 月 21 日)起恢复正常办理。

三、其他业务提示

1、基金份额持有人和证券公司在本基金停牌期间办理融资融券业务中的非交易申报业务(具体包括:担保品划转、券源划转、还券划转和余券划转)时,应注意:

(1)在权益登记日操作上述业务,由于本基金尚未进行份额拆分登记处理,所以其当日可用于办理业务的份额为份额拆分前持有的可用份额;

(2)在份额拆分日,该类业务申报时可用份额为份额拆分前持有的可用份额,因此应尽量避免在拆分日申报上述业务。如在份额拆分日申报该类业务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证券公司需根据实际情况于拆分日后再次提交业务申请。

上述可用份额为可以用于清算交收的份额,如有疑问,可咨询办理业务的证券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

2、对于除上述与融资融券相关的非交易申报业务,包括:司法冻结,司法轮候冻结、司法冻结质押、证券质押等,基金份额持有人及相关业务申请人应注意:

(1)在权益登记日操作上述业务,由于本基金尚未进行份额拆分登记处理,所以其当日可用于办理业务的份额为份额拆分前持有的可用份额;

(2)在份额拆分日操作上述业务,由于该类业务日终根据有效的申报数据进行处理,而业务申报时可用份额为份额拆分前持有的可用份额,因此需根据实际情况于拆分日后再次提交业务申请。

上述可用份额为可以用于清算交收的份额,如有疑问,可咨询办理业务的证券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

3、在权益登记日日终已冻结或质押的基金份额,因份额拆分产生的新增份额将一并被冻结或质押。

四、风险提示

1、基金份额拆分是在保持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资产总值不变的前提下,改变基金份额净值和持有基金份额的对应关系,重新列示基金资产的一种方式。基金份额拆分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变化。基金份额拆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基金份额拆分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照拆分后的基金份额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2、因基金份额拆分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的预期收益。

3、由于本基金在实施份额拆分的过程中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实际情况暂停申购、赎回及场内交易业务等相关业务,投资者会在一定期间内无法赎回或卖出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而面临流动性风险。投资者应关注证券市场、本基金标的指数以及本基金净值的波动,提前做好交易安排。

4、本基金若被作为融资融券担保物的,在本次基金份额拆分操作过程中,因本基金份额净值发生折算等情形的,将导致其在新增份额登记前作为担保物的名义价值显著降低,造成担保物价值与其融资融券债务之间的比例低于维持担保比例。融资融券客户将可能被证券公司要求追加担保物,如无法按照融资融券业务约定的时间、数量追加担保物时,将可能面临担保物被证券公司强制平仓的风险,进而可能会给该等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

5、本基金若作为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标的证券,在基金份额拆分过程中短期内份额净值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投资者面临被动提前购回的风险。

6、本基金若作为股票质押回购交易业务的补充质押的标的证券,在基金份额拆分过程中短期内份额净值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投资者面临补充质押无法成交的风险以及由于本基金作为质押物的名义价值可能降低,导致融入方客户的履约保障比例达不到证券公司补充质押要求的风险。

7、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二级市场交易代理券商

包括具有经纪业务资格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的所有证券公司。

如本基金增加其他销售机构,本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请投资者关注。

六、其他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份额拆分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公告。

2、本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本基金份额拆分安排做适当调整。

3、如有疑问,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021-3892455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 6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466 证券简称:金科环境 公告编号:2021-016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 年 6 月 9 日,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环境"或"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同意将"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建设期延长至 2022 年 6 月。本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和实施主体。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1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69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4.61 元,共计募集资金 63,223.09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的发行费用 6,617.21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6,605.88 万元。上述募资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0]第 1-00054 号)。

上述募集资金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建设期
1	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45,000.00	33,984.20	1年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943.49	13,621.68	1年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9,000.00	–
合计		73,943.49	56,605.88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45,000.00	33,984.20	–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943.49	13,621.68	2,186.69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9,000.00	9,021.64
合计		73,943.49	56,605.88	11,208.33

除此之外,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进度、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7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按照既定进度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和具体情况

(一)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募投项目"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以下简称"南堡项目")针对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再生水厂产生的反渗透浓水,经过反渗透浓水处理装置和硫酸钠装置,生产高品质工艺生产用水、硫酸钠和二水硫酸钙,从而实现该段废水的零排放和固体资源化利用。由于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驻企业和新投运项目排污导致南堡项目进水水质较原设计标准发生变化,水质变化将对项目产品纯度及品质造成影响。

公司持续推动消除水质变化对南堡项目投产运行影响的各项措施。公司持续跟踪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二厂(以下简称"污水二厂")的建设进度,南堡项目进水水质变化预计将随着污水二厂的正式投运得到有效改善。根据《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二厂工程可研性报告》,政府计划将其余工业废水调配至本次污水二厂新建的 4 万 m3/d 生产线处理,剩余的大部分化纤废水以及生活污水将继续流入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即南堡项目进水上游来源)。根据南堡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官网公示信息及公司现场实地走访情况,污水二厂正在建设中,预计将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主体工程建设,于 2022 年 6 月竣工验收。同时,公司不断实验以优化工艺,包括阻垢剂、阻垢剂破除剂的筛选等,实验结论显示可在一定程度上有效改善水质变化的不利影响。考虑到项目原工艺的技术可行性已经过长时间验证,而针对短期水质变化优化实验结论的实际工程应用尚需一定时间详细验证,因此现阶段推进项目建设存在不确定性。故南堡项目实施进度需要与污水二厂投运进度协调。公司经过审慎评估,决定项目建设将于污水二厂主体工程完成后启动,预计启动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项目建设期延长至 2022 年 6 月。

(二)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南堡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均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经过谨慎研究,对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 项目名称 | 预